

新野县商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严格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上级部门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，立足商务领域职能，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聚焦群众关切、优化服务流程、提升公开质效，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与商务工作深度融合，助力商务事业高质量发展，总体工作有序推进、成效显著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精准发力

聚焦核心领域公开。围绕成品油、消费品以旧换新等群众关心的重点工作，通过局门户网站公开专栏，及时发布政策文件、工作动态、通知公告等信息，保障群众知情权与监督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规范高效

严格落实《条例》要求，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完善内部会商审核机制，明确答复时限与标准，确保申请办理依法合规、高效精准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有序推进

建成并动态更新局规章制度库与行政规范性文件库，在门户网站公开专栏集中展示现行有效文件，全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；定期开展政策文件清理工作，及时删除废止、失效文件信息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、时效性强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优化升级

按照上级规范要求，优化局门户网站公开栏目设置，完善信息分类检索功能，提升政府信息资源规范化、标准化、信息化管理水平；拓展公开渠道，探索通过官方公众号、地方党媒发布政务信息，构建“线上 + 线下”“主流平台 + 特色载体”的多元公开矩阵，方便群众快速获取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扎实有力

修订完善《商务局政务信息公开指南》与工作制度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流程，杜绝违规公开问题；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，定期开展工作盘点与自查自纠，组织业务培训 2 次，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，强化工作统筹指导，确保公开工作落地见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时效性有待提升：部分业务领域信息更新滞后，热点政策解读深度不足，未能完全满足群众即时性、深层次需求。

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需优化：少数申请答复口径不够规范，复杂申请会商流程耗时较长，办理效率存在提升空间。

公开渠道融合度不足：线上平台与线下窗口信息同步不够及时，新媒体平台互动性较弱，群众参与度有待提高。

(二) 下一步改进措施

强化主动公开时效与深度：建立“信息发布+动态更新”台账，明确各业务科室公开责任，确保重点信息24小时内更新；针对热点政策，采用“政策原文+案例解读+问答互动”形式，提升解读易懂性，精准回应群众关切。

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：统一答复口径标准，简化复杂申请会商环节，推行“限时办结+跟踪督办”机制，开展答复质量专项培训，提升办理效率与规范性。

深化公开渠道融合互动：推动线上平台（网站、公众号）与线下窗口（政务服务大厅）信息实时同步，增设“群众留言咨询”专栏，及时回复群众诉求；拓展短视频、直播解读等新媒体形式，增强政务公开互动性与传播力。

压实监督考核责任：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科室与个人绩效考核重点，每季度开展专项督查，通报问题、限期整改，建立“考核+评议+追责”闭环机制，全面提升公开工作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